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3日接到股东石亚君先生有关办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石亚君先生于2017年6月6日、2018年8月6日分别质押给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2,348,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9%）、4,1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6%），于2019年4月2日将其中的15,000,0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石亚君	否	12,000,000	2017-6-6	2019-4-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2%
石亚君	否	3,000,000	2018-8-6	2019-4-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8%

原质押情况详见2017年6月8日、2018年8月8日分别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因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上述质押数量为权益分配后的股份数。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石亚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

三、累计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石亚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655,9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7%；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其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9,187,619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7.20%，占公司总股本的 5.88%。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部分购回交易委托单。

特此公告。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